

**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**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昆达天元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：

**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**

2023 年 4 月公司完成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募集资金 1,050.00 万元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2022 年 12 月 26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，通过了《关于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并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050 万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 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、偿还银行借款、实缴全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。



2023年2月3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3]216号）。

2023年2月27日，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、主办券商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和《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》。

2023年3月2日（认购截至日）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1050万元。

2023年3月15日，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编号为“中兴华验字（2023）第010020号”的《验资报告》，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情况进行了审验。

2023年4月10日，本次发行新增股票完成登记。

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### 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另外，公司已与主办券商、相关银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《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》。

### 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| 发行届次          | 开户银行                | 银行账号      |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| 备注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|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杏石口支行 | 638406797 | 711,753.16            |    |
|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|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杏石口支行 | 638403098 | 990.28                |    |

注：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。

### 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(一)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| 项目             | 金额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一、募集资金金额       | 10,500,000.00 |
| 加：本期利息收入       | 4,151.00      |
| 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| 10,504,151.00 |
| 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| 9,782,397.84  |
| 其中：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1、实缴全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 | 7,000,000.00  |
| 2、偿还银行借款       | 815,109.34    |
| 3、支付员工薪酬       | 540,152.96    |
| 4、办公地租金        | 423,062.74    |
| 5、日常经营性支出      | 999,692.90    |
| 6、货款           | 4,379.90      |
| 四、期末余额         | 721,753.16    |

注：公司存在须因向个人支付办公租金、偿还贷款、支付员工薪酬、日常经营性支出向公司其他账户转出募集资金情况，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到其他账户的金额为 1,885,322.32 元，其他账户余额为 10,000.00 元。

(二) 全资子公司北京昆达科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：

| 项目 | 金额 |
|----|----|
|----|----|

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一、募集资金金额       | 7,000,000.00 |
| 加：本期利息收入       | 2,574.28     |
| 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| 7,002,574.28 |
| 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| 7,001,584.00 |
| 其中：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 1、支付供应商货款      | 6,844,159.00 |
| 2、支付员工薪酬       | 18,706.24    |
| 3、办公场地租赁       | 56,137.00    |
| 4、日常经营性支出      | 82,581.76    |
| 四、期末余额         | 990.28       |

注 1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子公司北京昆达科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已使用完毕，剩余 990.28 元为利息收入。

注 2：子公司存在须因支付员工薪酬、供应商货款、办公租金、日常经营性支出向其他账户转出募集资金情况，子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到其他账户的金额为 1,025,000.00 元，转出金额已使用完毕。

##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

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完成的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#### 五、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，除存在将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其他账户使用，导致募集资金与公司其他资金发生混同的情况外，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其他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